

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司

主站首页

首页

最新信息

政策文件

关于我们

通告公告

关于蓝莓花色苷等14种“三新食品”的公告

发布时间：2023-05-06 来源：食品安全标准与监测评估司

2023年 第3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》规定，审评机构组织专家对蓝莓花色苷等2种物质申请新食品原料、L-硒-甲基硒代半胱氨酸等6种物质申请食品添加剂新品种、己二酸与2-乙基-2-(羟甲基)-1,3-丙二醇和对叔丁基苯甲酸的聚合物等6种物质申请食品相关产品新品种的安全性评估材料进行审查并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[蓝莓花色苷等14种“三新食品”的公告文本](#)

国家卫生健康委

2023年4月19日

相关链接：[解读《关于蓝莓花色苷等14种“三新食品”的公告》](#)
(2023年第3号)

食品工业用酶制剂的质量规格要求应符合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添加剂 食品工业用酶制剂》（GB 1886.174）的规定。

三、扩大使用范围的食品添加剂品种

序号	名称	功能	食品 分类号	食品名称	最大使用量 (g/kg)	备注
1	抗坏血酸 棕榈酸酯 (酶法)	抗氧化剂	06.07	方便米面制品	0.2	-